

電信自由化之後（一）

公、民營業者與消費者間的協調者

編輯部

「新竹風好大，晚上睡覺時，窗戶一直晃不停，吵的大家睡不著」是張峻銘學長到交大讀書的第一個印象。運輸管理系69級的張峻銘學長，目前是交通部電信總局公眾電信處電信業務科科長，負責處理電信自由化後日趨複雜的電信資費調整、網路接續管理、審查牽涉到消費者權益的電信業者營業規章和電信服務品質標準設定，及協調公、民營業者、消費者之間權利義務的糾紛，因工作需要，經常周旋在公民營電信業者之間進行協調工作。

談到如何從運輸管理轉行到電信事業，學長表示，當年在學校就讀時，主要專攻鐵路運輸管理，由於系上和鐵路局有建教合作，因此71年退伍後，就到鐵路局服務，擔任自強號列車長工作。回憶起當年工作情形，學長強調，列車長的工作經常需要在一天之內，從高雄到台北甚至到花蓮各地，相當辛苦，但各地風俗民情也因此見識不少。

在鐵路局工作兩年後，想安定下來的學長在民國73年轉到改制前的電信局工作，前後負責的業務包括電報交換機維運、傳輸電路管理、網路品管、行動通訊營運與帳務管理、企畫等項目，十三年的工作經驗下來，學長累積了豐富的管理經驗。去年（85年）電信局改制為電信總局和國營中華電信公司後，學長決定到本是兄弟一家的電信總局負責電信事業的管理監督工作；而工作性質也由過去在電信局負責的業務工作，轉變為負責電信事業的管理監督。

最近幾年，正值我國電信事業史上變動最劇烈時期，學長表示，能夠恭逢其盛，在電信總局公眾電信處的工作崗位上，見證我國電信自由化的歷程，覺得相當有趣且深具挑戰性。談起工作學長強調，從第二類電信增值服務業、二哥大、大哥大、呼叫器、行動數據、特哥大等電信事業陸續開放民營後，家家有每家的網路架構、費率標準；而規範、協調這些公民營電信業者的收費標準、彼此間的網路連接、接續費率等，問題很多而且相當複雜，「如何讓各有堅持的每家業者互相妥協讓步、達成協定是這項工作最有趣也最有挑戰性的地方」，學長堅定的說著。

在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學長表示，在電信事業自由化後，公民營業者、和消費者之間權利義務關係一天比一天複雜，協助業者達成協議，監督業者的收費標準和規範業者保障消費者權益的電信業者營業規章，及電信服務品質標準設定等工作都相當重要，因為和民眾關係最密切的就是電信費率和消費者保護規定，這也讓是學長經常加班的主要原因。

回憶起大學生活，學長表示，在校就讀前三年，是在博愛校區度過的，到了大四那年，才搬到新校區，因此學長對交大的記憶是包含著兩個校區的回憶。學長表示，求學的

海水天涯交大人

過程頗具戲劇性。大學入學時，念的是工學院，畢業時拿的是商學士，研究所畢業時拿的是法學碩士學位。學長解釋，他在念運輸管理系時，運管系還是劃在工學院之下，到了畢業那年，運輸管理學系才劃到管理學院之下，因此雖然念了三年的工學院，不過最後是以商學士學位畢業。聽聞母校最近幾年成立了人文社會學院，學長覺得很驚奇，但也覺得母校除了理工管理科系之外，朝全面發展的方向是正確的。

「和藹可親的教官和同班同學的深厚感情最令我難忘」學長回憶當年一票同學在交大讀書玩樂的情景。學長表示，畢業十多年來，雖然學長一直沒有回母校看看，不知道光復校區已經有很大的變化；不過班上同學的感情一直很好，從畢業後到現在，幾乎每年都會辦同學會，出席的情況一向都很踴躍，老同學聚聚，聊聊彼此的工作以及學生時代的回憶。

談到家庭生活，學長滿足的指出，「目前育有一對兒女，姊姊今年六歲，弟弟二歲，年齡都還小」。學嫂目前也在電信總局工作，和學長在同一個單位。發生這麼巧的事，筆者忍不住問學長和學嫂二人朝夕相處會不會疲乏，學長愉快的說「不會啊」！

在國內電信事業逐步解禁的今天，電信事業發展日漸蓬勃，如何處理公民營業者間的合作、競爭問題，和確保消費者權益，業者和消費者對電信總局有很大的期望，不過相信以學長的能力和過去的電信管理經驗，一定可以有傑出的表現！

張峻銘小檔案

學歷：交通大學運輸管理學系畢業（民國65年—69年）

中興大學經濟研究所畢業（民國77年—79年）

資格：郵政特考及格（民國72年）

電信特考及格（民國72年）

電子計算機人員高考及格（民國74年）

經歷：鐵路局列車長（民國71年—73年）

改制前的電信總局，先後負責電報交換、傳輸設備維護、網路品質管制、行動通信服務營運系統、綜合計劃等業務（民國73年—85年）

現職：交通部電信總局公眾電信處電信業務科科長（民國85年至今）



張峻銘學長全家福